

西安市灞桥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西安市灞桥区国资局 关于转发市国资委《做好减免国有企业 房屋租金工作有关事项》的 通知

各企业主管部门、区属国有企业：

现将《关于做好减免国有企业房屋租金工作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市国资发〔2022〕79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减免主体

灞桥区区属国有企业及各级子企业。

二、减免范围

承租区属国有企业经营用房的民营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如存在转租、分租情形的，转租人（含房屋中介）不应享受本次减免政策，减免租金应全部落实到实际经营承租人。

三、减免时限

2022年西安市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的区县、开发区内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承租区属国有企业房屋，在一季度减免基础上增加减免3个月租金，合计减免6个月租金，

其他地区减免3个月租金。中高风险地区的认定以物业所在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疫情公布信息为准。

四、工作要求

各区属国有企业应于6月30日前完成全部房租减免工作，并将减免明细报区国资局留存。

请各单位根据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落实。

联系人：邓伟鹏

联系电话：83524419

附件：关于做好减免国有企业房屋租金工作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



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市国资发〔2022〕79号

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西安市国资委关于做好减免国有企业房屋租金 工作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

各区县国资监管机构，西咸新区、各开发区国资监管机构，各监管企业：

为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市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确保助企纾困政策快速惠及广大市场主体，现就进一步做好减免房租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减免房租对于保市场主体的重要意义。国有房屋租金减免是党中央、国务院“两稳一保”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也是省市党委、政府稳经济促发展保市场主体的重要工作。各区

县、各开发区和有关国有企业作为减免房租工作的责任主体，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上来，进一步增强减免房租工作对保市场主体重要性的深刻认识，切实提高站位，主动担当作为，尽最大努力帮助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解难。

二、认真学习中省市减免房租政策做好宣传贯彻落实。要进一步加强中央和我省、我市相关稳经济促发展及减免房租政策的宣贯和解读，通过网站、媒体、公众号、市场公告、主动对接等措施，进一步提高政策知晓度，让承租户应知尽知。逐条对照政策要求，从严把握，查漏补缺，发现政策执行不到位的要立即纠正，第一时间打好政策补丁、补足减免金额、做好解释沟通。要以承租户为中心，以租赁合同为基础，逐项核对梳理承租户信息，确保不漏一户。要重点加强对基层企业的政策宣贯、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要主动为符合条件的承租户做好减租退租服务。严禁不符合市场行情的不恰当涨租、恶意涨租等行为。对不符合减免政策条件的承租户，要耐心细致做好沟通工作，想方设法争取理解支持。

三、重点解决转租引起租金减免不到位问题。对照减免房租政策中“转租、分租国有房屋的，要确保免租惠及最终承租人”的要求，全面梳理转租国有房屋租金减免情况，做到全覆盖核查、无死角整改。间接承租国有企业房屋的，减租政策应有效传导至实际承租人，相关责任主体应与转租方协商，确保将其减免租金全部落实到实际经营承租方。鼓励国有企业直接减免租金至实际经营承租方。

四、中高风险区在一季度减免房租基础上增加减免 3 个月租金。2022 年西安市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的区县、开发区内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承租市属、区属国有企业房屋，在一季度减免基础上增加减免 3 个月租金，合计减免 6 个月租金，其他地区减免 3 个月租金。中高风险地区的认定以物业所在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疫情公布信息为准。

五、健全协同工作机制。各区县、各开发区和有关国有企业要夯实减免房租主体责任，充分应用信息化手段，实现信息共享、资源共享，防止政策落实中解读、执行标准不一。要加强与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用好市场监管总局小微企业名录库（<http://xwqy.gsxt.gov.cn>）等资源，帮助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向市国资委及时准确报送减免房租工作周报、工作总结等信息。

六、规范企业内部决策程序和业务流程。要确保减免房租工作规范有序，坚决防范违法违纪违规操作，严防借机利益输送、滥用职权、以权谋私、暗箱操作等行为，杜绝和防范廉政风险。要进一步完善减免房租工作台账，确保相关数据真实准确。

七、做好减租数据统计和政策信息公开。各级企业要在官方网站、公众号主动公开减免房租政策信息及电话、邮箱等咨询投诉渠道，方便群众办事，接受社会公众监督。6 月 17 日前，各国资监管机构及各监管企业的相关链接要推送到市国资委官方网站集中展示，方便社会公众查询和监督。

八、高度重视减免房租相关投诉举报受理工作。要做到渠道畅通、受理及时、处置有效、形成闭环。及时倾听投诉举报人呼

声，及时回应社会各界关注和意见建议，主动接受各方监督，咨询投诉事项应在2个工作日内予以回应。对于一时难以化解的投诉举报，要加强研究分析，及时反馈，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要及时总结投诉举报所反映问题，举一反三、立行立改，提高群众满意度。

九、把减免房租工作作为当前重要工作抓紧抓实抓好。各区县、各开发区和有关国有企业要进一步健全减免房租工作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不折不扣、原原本本地落实好减免房租政策，在服务大局中体现政治担当。要按照全面顶格、应免尽免、能免尽免、精准高效的工作原则，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进一步提高执行效率，用最快的速度、最实的措施，让市场主体早受益、多受益，增强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获得感和满意度。要进一步加强工作统筹，压实工作责任，确保6月底前全面完成减免房租工作任务。本年度后续新增为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区县的房租补充减免工作，应在2个月内完成。

联系人：吕北宁

联系电话：86787799

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年6月13日

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13日印发